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航天河科技、斗禾电子签订《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情况

2020年10月19日，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金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金莱特智能科技”）与北京航天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河科技”）、广东顺德斗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斗禾电子”）在广东省江门市签订了《项目合作协议》，合同履行期限自2020年10月19日至2023年12月31日。为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优势互补、推广航天技术及产品应用（空气净化相关产品），实现创新共赢，经三方友好协商，建立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与航天河科技、斗禾电子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北京航天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北京市昌平区阳坊镇工业东区5号院一楼101号

负责人：高志良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销售机械设备、家用电器、照相器材、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防范产品；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环

境监测。（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履约能力分析：北京航天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一家提供节能环保产品开发、环境监测、综合治理、系统集成、咨询服务为一体的节能环保系统解决方案的现代化科技公司，依托北京东方计量测试研究所（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五研究院第五一四研究所）和北京航天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在静电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一系列优势技术，如以空气净化、催化分解、杀菌除味、油烟治理等为代表的静电技术，并已将一系列航天技术转化为产品应用。航天河科技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资信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上市公司发生的类似交易情况：无
航天河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名称：广东顺德斗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三乐路北1号设计城二期西座2楼203室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尚超

经营范围：研发：电子产品、电器；工业设计、工业技术咨询；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履约能力分析：广东顺德斗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集工业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小家电制造高新技术企业，始终坚持以设计创新为驱动，提升用户体验为出发点，努力打造出一系列提升生活品质的高质量产品，拥有专业的电商运营团队。斗禾电子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资信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上市公司发生的类似交易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莱特智能科技与斗禾电子于近期已建立合作关系，截至本公告日，金莱特智能科技累计获得斗禾电子及其子公司电子加湿器、电热饭盒等健康电器550万元采购订单。

斗禾电子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北京航天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乙方：广东顺德斗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广东金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一）品牌、技术授权及业务分工

1、甲方委托丙方生产“”品牌商标及专利技术的产品；委托乙方销售使用“”品牌商标及专利技术的产品。专利技术产品是甲方应用专利技术（①智能静电式 PM2.5 净化监测装置；②一种空气净化材料、制备方法及应用；③混风式新风净化系统；④优化 VOCs 吸附材料组合配方的方法；⑤新风系统控制模块；⑥一种复合静电集尘装置、空气净化器、空调器；⑦一种可移动式新风净化装置；⑧驻极体材料及静电除尘装置；⑨收纳盒；⑩室内净化器）转化而来。

2、甲方负责产品相关的航天技术支持、自主知识产权支持、航天品牌支持以及核心静电模块供应。

3、乙方负责产品设计、宣传推广、销售及售后。

4、丙方负责产品打样、模具制造、精益生产以及品质控制。

（二）营业收入目标

经过乙方销售本协议中约定的空气调节（净化）相关产品，三方约定实现甲方本合同项下产品年度营业收入为 2020 年不少于 1000 万元、2021 年不少于 5000 万元、2022 年不少于 1 亿元、2023 年不少于 1.5 亿元。

（三）违约责任

1、本协议签订后，除不可抗力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保证或承诺，均构成违约，应就其违约行为使其他方遭受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因解决任何索赔或执行该等索赔的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而发生的或与此相关的一切付款、费用或开支。

2、若 2020 年不能完成本协议约定的甲方营业收入额，则相应未完成营业收入额递延到 2021 年，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应当达到 6000 万元营业收入额。若仍然未能达到要求，或 2022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任意年度不能完成本协议中承诺甲方的当年营业收入额，则甲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项目合作协议，不构成违约，

禁止乙方、丙方继续销售、生产利用甲方专利技术以及“”品牌的任何空气调节（净化）设备产品。

3、如未经三方共同许可，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中关于业务分工条款，则其它未违反业务分工的任何一方有权要求取消本项目合作协议；未违约方有权向违约方要求质询、估算、赔偿损失的权利。

4、如果乙方、丙方违反本协议中关于安全、环保、质量责任之规定的，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不构成违约。

（四）协议有效期

自2020年10月19日至2023年12月31日。合同期限届满前30日，双方协商续约事宜，如果能够达成一致的，签署书面协议。

本协议自三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成立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与航天河科技、斗禾电子的合作，有利于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合力打造以航天空气净化技术为核心的空气净化产品，实现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和市场销售等环节航天技术产品的推广应用。

本次合作是公司深化健康家电布局的重要举措，合作项目的开展将会进一步扩充公司健康类家电的产品品类，推动公司传统小家电的升级转型；合作方斗禾电子系一家拥有丰富的电商运营经验和海外市场销售渠道的小家电企业，本次合作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电商运营水平。

本次合作项目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利润未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合作项目的顺利推进将会对公司未来年度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有利于巩固和扩大公司在家电领域的竞争优势。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未会因本次合作而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金莱特智能科技如不能按本协议约定提供产品或存在产品质量问题，将面临违约风险。

2、本协议约定的业绩目标若未实现，将面临解除协议风险。

3、执行过程中可能面临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带来的风险。

4、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北京航天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与广东顺德斗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金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之项目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